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程振明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程振明

项目负责人：程振明

填表人：程振明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电话： 13673902114

传真：

邮编： 471412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编制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电话： 13673902114

传真： /

邮编： 471412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主要产品名称	肉牛				
设计生产能力	养殖规模为常年存栏肉牛 20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实际生产能力	养殖规模为常年存栏肉牛 16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5	开工建设时间	2015.6		
调试时间	2023.10.28-2023.11.12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11.3-2023.11.4 2023.11.6-2023.11.7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嵩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8.8	比例(%)	16.3
验收监测依据	1、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修正，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验收 监测 依据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正，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 2019 年 第 11 号）； (9)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令第 736 号，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2、技术规范及部门规章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4)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2) 嵩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嵩环监表[2015]06 号；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日期：2023 年 10 月 26 日；登记编号：914103253175172938002X）； (4)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资料、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	--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1.废气

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执行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5mg/m ³
硫化氢		0.06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mg/m ³
臭气浓度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70（无量纲）

2.废水

尿液、冲洗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发酵后还田，污水不外排。

3.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昼间 55dB（A）、夜间 45dB（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位于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项目设计养殖规模为常年存栏肉牛 20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通过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监表[2015]06 号，批复见附件 2。由于资金链出现问题，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10 月建成。2023 年 10 月 26 日，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填报水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并取得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4103253173372938002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核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竣工，并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1 月 12 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并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

2023 年 10 月，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和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11.3-2023.11.4、2023.11.6-2023.11.7 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根据现场情况和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本次验收对象：“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2、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1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距项目西侧 24m 为搅拌站（原为废弃的钼矿选矿厂），项目北侧、东侧、南侧均为空地，距项目东厂界 215m 处为废弃的中药三厂，程村位于项目北侧 581m，老樊店村位于项目西南侧 545m，陆浑村位于项目东侧 518m。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

2.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用地南高北低，南北方向呈台阶状分布，南北总长 123m，下台阶长 61m，上台阶长 62m，台阶高差为 0.8m；根据本项目的平面图，本项目的沉淀池、防疫室、诊疗室、三个牛舍、一个堆粪棚在下台阶，青贮室、干草棚、办公区、生产区在上台阶。办公区位于厂区东南侧，生产区位于厂区北侧，项目办公区、生产区分区明确，布置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二。

3、建设内容

3.1 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项目环评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2 环评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规模	
1	主体工程	牛舍	84×12m，轻钢结构，3 栋	共 4 栋。70×12m，轻钢结构，1 栋；50×10.5m，轻钢结构，2 栋；21×11m，轻钢结构，1 栋。	牛舍数量增加，总面积有所减少
		青贮池	10×55×44m，砖混结构，1 栋	13×44×4m，砖混结构，1 栋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青贮池尺寸，满足项目需要
		干草棚	10×50m，轻钢结构，1 栋	10×50m，轻钢结构，1 栋	一致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5×8m，砖混结构，4 间	20×8m，砖混结构	根据项目需要，面积变大
		门卫室	5×8m，砖混结构，1 间	3.5×3m，砖混结构，1 间	建筑面积减少，满足项目需要
		诊疗室	8×5m，砖混结构，1 间	6×4m，砖混结构，1 间	建筑面积减少，满足项目需要
		更衣消毒室	砖混结构，1 间	/	取消消毒室和消毒池，改

		喷雾消毒室	砖混结构，1 间	/	为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消毒池	砖混结构，5 个	/	
		防疫室	8×20m，砖混结构，1 间	6×4m，砖混结构，1 间	建筑面积减少，满足项目需要
3	公用工程	供水	水井供给	水井供给	一致
		供电	嵩县田湖镇供电网提供	嵩县田湖镇供电网提供	一致
		供暖	采用单体空调供暖	采用单体空调供暖	一致
4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三级沉淀池，8×25×4.5m，混凝土结构，1 座	三级沉淀池，9×9×9m，混凝土结构，1 座	容积减小，仍满足项目需要
		固废治理	堆粪棚，8×45×1.5m，砖混结构，1 座	堆粪棚，6×35×1.0m，砖混结构，1 座	容积减小，仍满足项目需要
			填埋井，D2m×6m，混凝土结构，1 个	填埋井，D2m×3m，混凝土结构，1 个	深度减少，仍满足项目需要

根据以上对照，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相对环评：办公室面积变大，牛舍、诊疗室、防疫室总面积减少，相应的堆粪棚和三级沉淀池容积减小，调整了青贮池尺寸，满足项目需要，未发生重大变动。

3.2 养殖规模

本项目养殖规模见下表：

表 3 主要养殖规模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规模				实际建设规模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种类	存栏量(头/a)	育肥时间	出栏量(头/a)	种类	存栏量(头/a)	育肥时间	出栏量(头/a)	
1	肉牛	200	8 个月	300	肉牛	160	6.4 个月	300	牛舍总面积减少，肉牛常年存栏量减少，育肥时间缩短，年出栏量与环评一致

3.3 生产设备

环评与实际相对照，主要设备设施如下：

表 4 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情况			本次验收对应环评内容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备注	

1	铡草机	2	加工干料	铡草机	4	加工干料	增加 2 台，提高工作效率
2	水泵	1	用于沉淀池	水泵	1	用于沉淀池	一致
3	地泵	1	称重	30t 地泵	1	称重	一致
4	喷雾消毒机	1	用于人员进出牛舍的消毒	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2	用于人员进出牛舍和场区内消毒	基本一致
5	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1	用于场区内消毒				
6	/	/	/	9H-1000 饲料混合机	1	用于玉米、肉牛浓缩料、麸皮制混合饲料	增加 5 台，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工作效率
7	/	/	/	9JGL-5 型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1	饲料混合	
8	/	/	/	卡车	1	肉牛的运输车	
9	/	/	/	铲车	1	青贮饲料的铲装	
10	/	/	/	抓草机	1	装	

经对照分析，项目增加 7 台设备，可以减少人工操作，提供工作效率。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对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消耗表如下。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评设计消耗量			验收期间消耗量 (t/d)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日用量	原辅材料名称	2023.11.3	2023.11.4	2023.11.6	2023.11.7	
1	精料	玉米	45%，131.4t/a	0.36t/d	玉米	0.383	0.383	0.385	0.384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饲料种类，总用量与环评基本一致
2		豆粕	20%，58.4t/a	0.16t/d	麸皮	0.10	0.10	0.10	0.10	
3		麸皮	20%，58.4t/a	0.16t/d	肉牛浓缩料	0.153	0.154	0.152	0.153	
4		米糠	15%，43.8t/a	0.12t/d	/	/	/	/	/	
5	青贮饲料	小麦秸秆	40%，467.2t/a	1.28t/d	小麦秸秆	0.95	0.95	0.96	0.95	
6		花生秧	40%，467.2t/a	1.28t/d	玉米杆	1.93	1.93	1.92	1.93	
7		干草	20%，233.6t/a	0.64t/d	/	/	/	/	/	

8	百毒杀	2 瓶（500ml/瓶）	/	聚维酮碘溶液	由兽疫站定期发放	/
				苯扎溴铵溶液	由兽疫站定期发放	/
9	疫苗及注射器	/（由防疫部门定期发放）	/	疫苗及注射器	一年进行两次疫苗注射，验收监测期间未进行疫苗注射	/

2、用水量核算

本项目用水由水井供应，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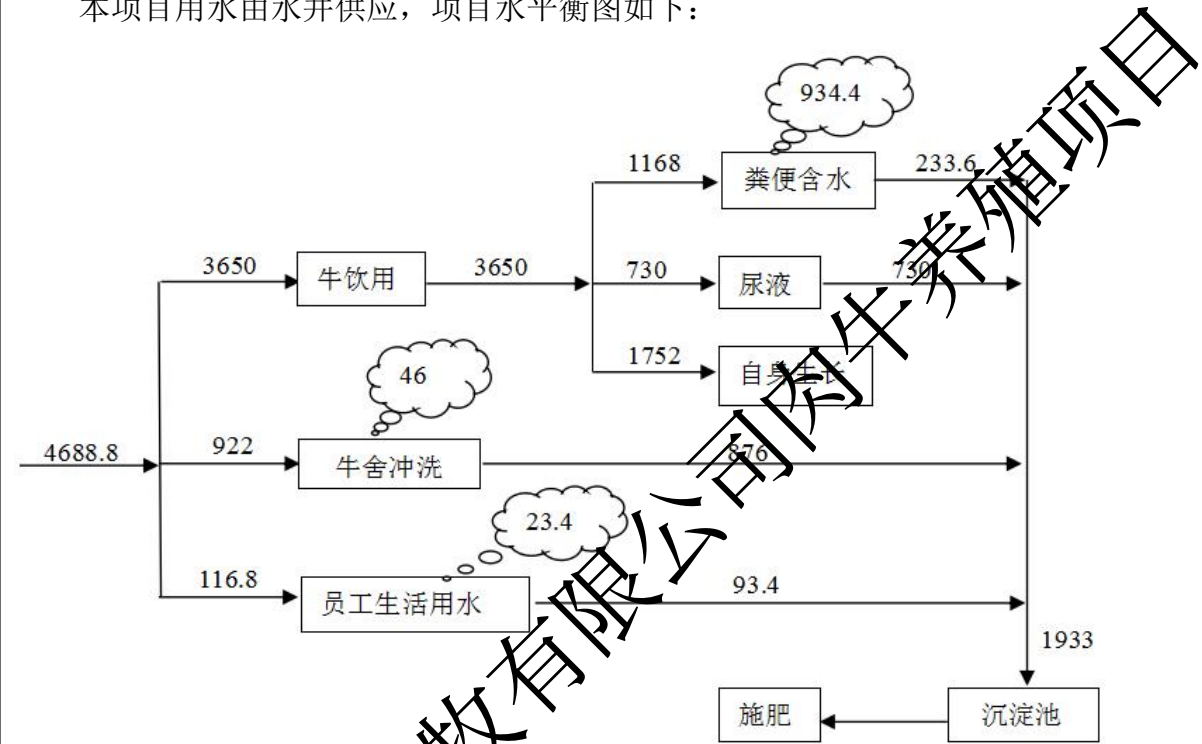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用水平衡图

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1）肉牛育肥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购进体重在 400 公斤左右的架子牛，育肥 6 个月，体重达到 600 公斤时出栏外售。肉牛育肥采用科学喂养技术，严格按照《肉牛饲养标准》和《饲料营养成分表》，结合肉牛实际情况科学设计日粮配方，在饲养过程中采用无公害饲料，减少药剂使用剂量和避免牛肉中药物残留，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无公害牛肉生产目的，保证肉牛出栏质量。肉牛育肥流程以及产污环节如下（本项目不涉及繁育等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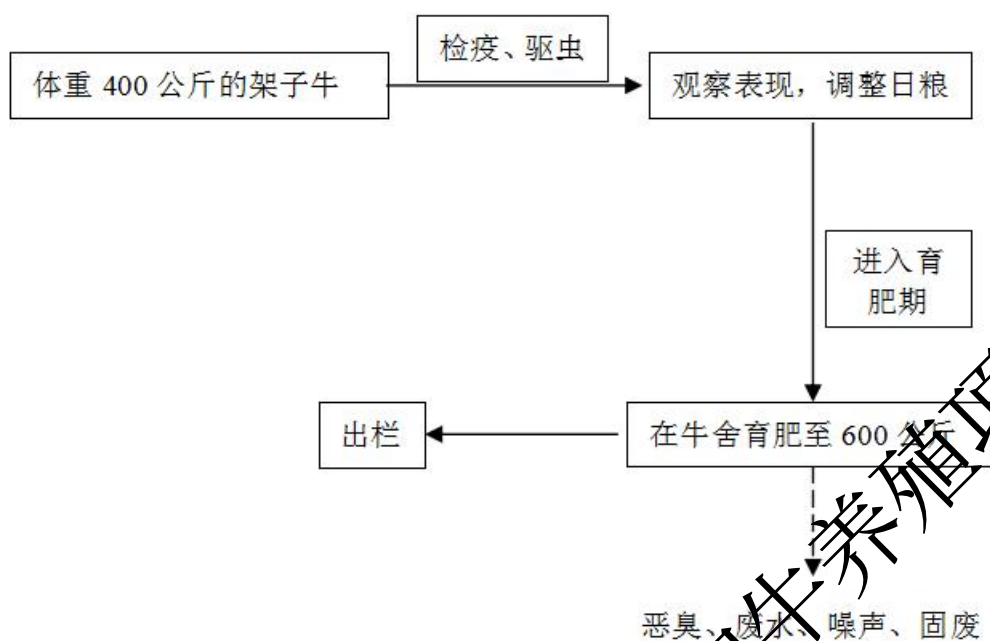


图2 肉牛育肥流程以及产污环节图

(二) 饲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肉牛喂养采用精料和青贮料两种，原料均为外购，精料主要是玉米、麸皮、肉牛浓缩料等，青贮料主要是小麦秸秆和玉米杆，其中玉米经饲料混合机粉碎后与麸皮、肉牛浓缩料混合，青贮料在厂区经铡草机粉碎至 5cm 左右，然后按照精料与青贮以一定的比例在厂区经过全混合日粮制备机搅拌后运至牛舍供肉牛采食。饲料加工工序以及产污环节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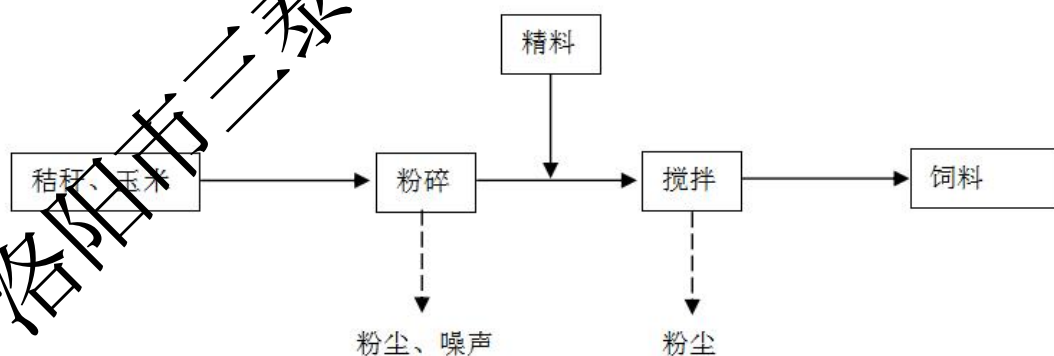


图3 饲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具体分析如下：

表 6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为肉牛养殖功能	本项目为肉牛养殖功能	无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年存栏 200 头肉牛，育肥时间 8 个月，年出栏 300 头。	本项目年存栏 160 头肉牛，育肥时间 6.4 个月，年出栏 300 头。	牛舍总面积减少，肉牛常年存栏量减少，育肥时间缩短，年出栏量与环评一致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地点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无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本项目主要进行肉牛养殖，购进体重在 200 公斤左右的架子牛，育肥 8 个月，体重达到 500 公斤时出栏外售。	本项目主要进行肉牛养殖，购进体重在 400 公斤左右的架子牛，育肥 6 个月，体重达到 600 公斤时出栏外售。	项目增加 7 台设备，可以减少人工操作，提供工作效率。	否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	/	不涉及	无	

	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无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无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无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 (1) 牛棚、沉淀池、堆粪棚产生的恶臭：污水收集输送系统需采用暗渠暗管布设，场区道路两边种植乔灌木、松柏等，场界边缘地带种植杨、槐等高大树种形成多层防护林带，对牛舍和堆粪棚等处减少牛粪的堆存，做到日产日清。 (2) 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①在干草棚与青贮池中间的空地上进行；②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产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废水：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的生活污水随生产废水一起进入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废气： (1) 牛棚、沉淀池、堆粪棚产生的恶臭：污水收集输送系统需采用暗渠暗管布设，场区道路两边种植乔灌木、松柏等，场界边缘地带种植杨、槐等高大树种形成多层防护林带，对牛舍和堆粪棚等处减少牛粪的堆存，做到日产日清。 (2) 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①在干草棚与青贮池中间的空地上进行；②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产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废水：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的生活污水随生产废水一起进入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无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②养殖废水（牛尿、粪便废水、牛舍冲洗废水）：污水在牛舍经暗沟收集后采用暗沟（管）输送至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②养殖废水（牛尿、粪便废水、牛舍冲洗废水）：污水在牛舍经暗沟收集后采用暗沟（管）输送至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土壤、地下水：① 牛舍防渗项目地基采用压实等防渗处理方法进行处理，牛舍地面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② 沉淀池、堆粪场防渗项目沉淀池均为砖混结构，池内壁刷三层水泥，四层灰浆进行防渗；堆粪场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③ 填埋井防渗填埋井采用黄土碾压进行基础防渗处理，并在井底铺设 20cm 厚混凝土以防渗漏。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土壤、地下水：① 牛舍防渗项目地基采用压实等防渗处理方法进行处理，牛舍地面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② 沉淀池、堆粪场防渗项目沉淀池均为砖混结构，池内壁刷三层水泥，四层灰浆进行防渗；堆粪场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③ 填埋井防渗填埋井采用黄土碾压进行基础防渗处理，并在井底铺设 20cm 厚混凝土以防渗漏。	无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①生活垃圾：企业拟在厂区设置一个 2m³ 垃圾收集池，生活垃圾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牛粪：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收集的牛粪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堆粪棚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漏、防溢流措施，	①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②牛粪：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收集的牛粪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堆粪棚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漏、防溢流措施，堆粪棚采用 15-20cm 混凝土地面，坡度为 2%以上，四	牛舍数量增加，总面积减少，相应的堆粪棚容积减小，填埋井深度减小，但固废处置方式不变，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堆粪棚采用 15-20cm 混凝土地面，坡度为 2%以上，四周砌筑 1.5m 高的砖墙，其上搭建雨棚，防止雨水进入；堆粪棚内设渗滤液收集沟，将收集的渗滤液通过暗管排入沉淀池。 ③病死牛：养殖过程病死牛按要求均填埋于填埋井中，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覆盖一层厚度大于 10cm 的熟石灰；井填满后，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 ④医疗废物：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企业拟在诊疗室设置一个危废收集箱，医疗废物在危废收集箱暂存后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收集处理。	周砌筑 1.0m 高的砖墙，其上搭建雨棚，防止雨水进入；项目牛舍地面有一定坡度，粪便中渗滤液已被渗出，进入尿液中，采用干清粪工艺，清理出来的干粪暂存在堆粪棚内，无需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③病死牛：养殖过程病死牛按要求均填埋于填埋井中，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覆盖一层厚度大于 10cm 的熟石灰；井填满后，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本项目设置 1 个填埋井，深度 3m，直径 2m。 ④医疗废物：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否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建设性质不变；养殖种类与养殖规模不变；建设地点不变；主要生产工艺不变，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综上，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对重大变动的相关判断标准，经过对照，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动，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1 废水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的生活污水随生产废水一起进入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②养殖废水（牛尿、粪便废水、牛舍冲洗废水）：污水在牛舍经明沟收集后采用暗沟（管）输送至沉淀池处理，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肥田。

厂区设置一座三级沉淀池，沉淀池共三格，每格池体进出水口均开口于隔墙顶部一侧，左右交错，进出口、漫溢口均设拦网，便于截留浮渣。污水先进入第一级沉淀池，待污水充满第一级沉淀池后上部清液自流进入下一级沉淀池。沉淀池上加水泥盖板以防降雨（雪）进入，同时配备污泥泵，方便农田利用。项目所在地程村拥有耕地 2000 余亩，主要作物为夏小麦、秋玉米、间种大豆等作物，还有葡萄园等经济作物。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沉淀池里经沉淀的污水/尿液由程村村委会统一管理，程村村委会定期用罐车运至需要浇灌的田地。

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牛棚、沉淀池、堆粪棚产生的恶臭和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牛棚、沉淀池、堆粪棚产生的恶臭：污水收集输送系统需采用暗渠暗管布设，场区道路两边种植乔灌木、松柏等，场界边缘地带种植杨、槐等高大树种形成多层防护林带，对牛舍和堆粪棚等处减少牛粪的堆存，做到日产日清。

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①在干草棚与青贮池中间的空地上进行；②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产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措施，通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1.4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②牛粪：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收集的牛粪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堆粪棚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漏、防溢流措施，堆粪棚采用 15-20cm 混凝土地面，坡度为 2%以上，四周砌筑 1.0m 高的砖墙，其上搭建雨棚，防止雨水进入；项目牛舍地面有一定坡度，粪便中渗滤液已被渗出，进入尿液中，采用干清粪工艺，清理出来的干粪暂存在堆粪棚内，无需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③病死牛：养殖过程病死牛按要求均填埋于填埋井中，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覆盖一层厚度大于 10cm 的熟石灰；井填满后，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本项目设置 1 个填埋井，深度 3m，直径 2m。

④医疗废物：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5 地下水防治措施

① 牛舍防渗

项目地基采用压实等防渗处理方法进行处理，牛舍地面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② 沉淀池、堆粪场防渗

项目沉淀池均为砖混结构，池内壁刷三层水泥，四层灰浆进行防；堆粪场为水泥地面，采用 C40 防渗混凝土进行建设。

③ 填埋井防渗

填埋井采用黄泥碾压进行基础防渗处理，并在井底铺设 20cm 厚混凝土以防渗漏。

2、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1 环保投资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概算为 48.8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16.3%；实际总投资为 300 万元，其中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为 44.6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4.87%。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所示：

表 7 工程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物	环保建设内容	投资 (万元)
施工期	粉尘	围挡 (436m)	4.5

运营期	废水	污水管道	12
		沉淀池（9m×9m×9m）	14.6
	固废	堆粪棚（210m ³ ）	5.5
		垃圾收集桶	0.5
		填埋井（D2m×3m，1个）	2.5
	生态	绿化面积 1000m ²	5
项目环保投资总计		/	44.6

2.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8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序号	类别	污染源/物	验收内容	落实情况
1	废气	粉尘	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发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已落实，配备劳保用品，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发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养殖区及粪污处理区 H ₂ S、NH ₃	科学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加强绿化，厂区合理布局	已落实，加强绿化，厂区合理布局
2	废水	生活污水	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明沟收集后采用暗沟（管）全部输送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之后还田利用（三级沉淀池的有效容积为 900m ³ ）	已落实，已设置 1 座 729m ³ 三级沉淀池，位于厂区东北侧
		养殖废水		
		雨水	本项目的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雨水在厂区内汇集后经雨水明渠被输送至焦涧川	已落实，项目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雨水在厂区内汇集后输送至厂区外
3	固废	生活垃圾	暂存于垃圾收集池，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已落实，已设置垃圾分类收集箱，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粪便	牛粪通过人工清理后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还田	已落实，已设置堆粪棚 1 处，位于厂区北侧，牛粪通过人工清理后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还田
		病死牛	按要求填埋于填埋井中	已落实，已设置填埋井 1 个，深 3m，直径 2m，病死牛按要求填埋于填埋井中
		医疗废物	临时贮存于危废收集箱，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已落实，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

				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已落实，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标准要求
5	生态	/	1000m ² 绿化	已落实，已在厂区空地进行了绿化，面积 1000m ²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评价结论

（一）建设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结论

本项目属于畜牧业中牲畜的饲养，采用优质品种牛犊，严格的卫生防疫制度并对产生的粪污等污染物采取合适的措施处理处置，因此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项目属于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为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为畜禽养殖项目，能够符合洛市环〔2015〕34号、洛政办〔2015〕44号文件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位于《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洛阳市畜禽养殖区域划分及环境保护管理规定》（洛政〔2010〕112号）、《关于印发嵩县畜禽养殖区域划分及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的通知》（嵩政〔2010〕55号）规定的禁养区内，本项目厂址选择可行。

（二）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结论

项目所在地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为了解项目以及周边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分别委托了嵩县环境监测站和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环境现状进行了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 小时均浓度及 PM₁₀、SO₂、NO₂ 日均浓度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NH₃、H₂S 小时浓度均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一次最高允许浓度。拟建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

2、声环境质量结论

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尚未进入施工阶段。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建设单位委托了嵩县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厂区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进行了昼、夜监测，监测时间为2014年11月18日-11月19日，由监测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四周场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故本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区域附近主要河流为焦涧川，位于本项目北侧235m，水体水质划分为III类水体。为了解区域地表水质现状，嵩县环境监测站对焦涧川上游200m处、下游500m处的水质进行了监测，由监测结果可知，焦涧川的水质能够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程村饮用水井（位于本项目西厂界外10米，井深100米）进行了监测，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评价指标浓度均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水质标准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

5、生态环境现状

由于该区土地开垦较早，自然植物资源较少，现有植被主要有泡桐、杨树、花椒树等。经济林主要有苹果、葡萄等。域内畜禽有牛、羊、猪、鸡、兔、鸭、鱼、蜂等，野生动物有麻雀、燕子、蛇、刺猬等，水生动物有鱼、青蛙、蟾蜍等，生物多样性组成较为简单。

（三）施工期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空气污染物主要是汽车尾气和施工扬尘。为减少气体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评价要求运输、施工单位必须使用所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有关标准的运输车辆和工程机械，严禁使用超标的车辆和机械。同时，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有效的防尘和抑尘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废水排放主要来自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机械和车辆冲洗产生的施工废水，设临时集水收集池，进行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本项目施工人数较少，且均不在项目区食宿，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日常洗漱废水，设临时集水收集池，进行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对周围影响不大；项目施工期设临时旱厕，定期掏清，清理后用于农肥。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施工噪声主要为挖掘机、装载机等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布局、对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④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首先，施工单位应实行标准施工、规划运输，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严禁随意倾倒；其次，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也要收集到指定的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

项目施工期为 12 个月，只要合理规划、科学管理，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项目施工活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随着施工活动的结束，这些污染也将消失。

（四）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空气污染源主要是养殖场的恶臭和干草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008)推荐的估算模式计算，1、2 号面源的恶臭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预测值均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的要求(氨 $1.5\text{mg}/\text{m}^3$ 、硫化氢 $0.06\text{mg}/\text{m}^3$)的要求；1、2 号面源的恶臭污染源氨和硫化氢无组织排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无超标点，本项目厂区四周不需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按《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计算，1 号面源和 2 号面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均为 100m，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最近居民点为项目北侧 581m 处的程村，不在项目大气防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满足环保要求。

本项目的粉尘主要来自干草的粉碎过程，经计算，干草的年消耗量为 233.6t。饲料制备季节干草粉碎工序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0.05\text{kg}/\text{t}$ 饲料，则粉碎干草产生的粉尘的产生量为 $0.1\text{kg}/\text{h}$ ， $0.0117\text{t}/\text{a}$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预测得到粉尘无组织排放最大厂界浓度贡献值为 $0.242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的要求，因此项目干草粉碎产生的粉尘无组织

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牛尿、粪便废水及牛舍冲洗废水）和职工的生活污水，废水总量为1933t/a（合5.29t/d），全部由污水暗管进入沉淀池进行处理后还田，无污水排放口外排污水，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铡草机，噪声值约为75dB（A）。经减震、隔声以及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东、南、西、北四个场界噪声均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④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牛粪、病死牛、医疗废物及职工的生活垃圾。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收集的牛粪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肥田。

项目养殖过程病死牛按要求均填埋于填埋井中，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应覆盖一层厚度大于10cm的熟石灰，井填满后，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

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产生量约为0.06t/a。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企业拟在诊疗室设置一个危废收集箱，医疗废物在危废收集箱暂存后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收集处理。

职工的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46t/a，企业拟在厂区设置有一个2m³垃圾收集池，生活垃圾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可以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⑤对周围地下水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牛舍、沉淀池、堆粪棚、填埋井等设施均做好防渗措施，对区域内的地下水影响较小。

（五）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且项目选址合理。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均不会产生明显影响，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基础上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

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 施工用物料堆放场应选择地势平坦，周边环境开阔的地方堆放，平时采用覆盖物覆盖减少水土流失。

(2) 施工期间开挖土地尽量分区开挖，缩短土地裸露时间。

(3) 应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禁止环保工程未完成或不完善时试生产。

(4) 运营单位要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制定必要的规章制度，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5) 加强场区地面硬化和粪污收集、处理装置的防渗，避免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污染。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通过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监表[2015]06 号，批复见附件 2。其批复如下：

根据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技术评审意见，经局建设项目审理审批委员会集体研究，批复意见如下：

一、 该项目位于嵩县田湖镇程村，年存栏肉牛 200 头牛，年出栏肉牛 300 头牛，占地面积 11998.8 平方米，总投资 3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牛舍、青贮池、干草棚、堆粪棚、沉淀池、填埋井等设施。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田湖镇土地利用和村镇建设规划。

二、同意《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单位必须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予以全面落实，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要求如下：

1、施工期间要采取有效的防尘和抑尘措施，施工场地定期洒水，以减少工地因开挖基础、平整、装卸、运输等过程产生的扬尘污染。

2、采用雨污分流措施。雨水通过屋檐下的收集槽收集后汇集进入厂区出口的雨水明渠，排入焦涧川。牛舍污水自东向西由棚内的污水明渠收集，生活污水由室内污水管道收集，堆粪棚渗滤液通过暗管收集，所有污水通过场区内预留的污水暗管最终排入容积不小于 900 立方采用混凝土浇筑结构的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用于肥田。

3、加强牛舍、沉淀池、堆粪场的管理，场界恶臭污染物 NH_3 、 H_2S 无组织排放浓度要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排放标准。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排放要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收集后的牛粪清运至项目南厂界外 50 米处容积为 540 立方的堆粪场储存，定期由程村村委会拉走肥田。堆粪场要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防溢流措施，上方搭建顶棚，地面采用水泥硬化，周围修建 1.5 米高的围堰，地面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5、病死牛应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要求建设 2 个(深 6 米直径 2 米)的安全填埋井，底部采用混凝土防渗措施；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应按危废管理要求在场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 2 立方收集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6、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铡草机采取减振措施，场界噪声要达到《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7、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执行县环保总量部门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六、项目建成并按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后，应向我后提出试生产申请。在试生产 3 个月内，应申请我局对项目配套的保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9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文件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不变，仍为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	建设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建设地点不变，仍为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3	废水：采用雨污分流措施。雨水通过屋檐下的收集槽收集后汇集进入厂区出口的雨水明渠，排入焦涧川。牛舍污水自东向西由棚内的污水明渠收集，生活污水由室内污水管道收集，堆粪棚渗滤液通过暗管收集，所有污水通过场区内预留的污水暗管最终排入容积不小于900立方采用混凝土浇筑结构的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用于肥田。	已落实。 (1) 采用雨污分流措施。雨水通过屋檐下的收集槽收集后汇集进入厂区出口的雨水明渠，排入焦涧川。(2) 牛舍污水自西向东由棚内的污水暗渠收集，生活污水由室内污水管道收集，所有污水通过场区内预留的污水暗管最终排入容积729立方采用混凝土浇筑结构的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用于肥田。
4	废气：加强牛舍、沉淀池、堆粪场的管理，场界恶臭污染物NH ₃ 、H ₂ S无组织排放浓度要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排放标准。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排放要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 加强牛舍、沉淀池、堆粪场的管理，场界恶臭污染物NH ₃ 、H ₂ S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排放标准。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5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铡草机采取减振措施，场界噪声要达到《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铡草机采取减振措施，场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6	固废：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收集后的牛粪清运至项目南厂界外50米处容积为540立方的堆粪场储存，定期由程村村委会拉走肥田。堆粪场要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防溢流措施，上方搭建顶棚，地面采用水泥硬化，周围修建1.5米高的围堰，地面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病死牛应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要求建设2个(深6米直径2米)的安全填埋井，底部采用混凝土防渗措施；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应按危废管理要求在场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2立方收集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已落实。项目产生的固废、危废按规定处置。 ①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收集后的牛粪清运至项目厂区内容积为210立方的堆粪场储存，定期由程村村委会拉走肥田。堆粪场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防溢流措施，上方搭建顶棚，地面采用水泥硬化，周围修建1.0米高的围堰，项目牛舍地面有一定坡度，粪便中渗滤液已被渗出，进入尿液中，采用干清粪工艺，清理出来的干粪暂存在堆粪棚内，无需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②场区建设1个(深3米直径2米)的安全填埋井，底部采用混凝土防渗措施，病死牛进行安全填埋；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7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	已落实。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防护距离内未建设医院、学校、居民区等环境敏感项目。
综上，项目已全部落实了环评批复要求。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至 4 日、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至 7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1、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本次验收监测样品采集及分析均采用国家和行业标准方法，监测分析方法如下。

表 10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分析天平 ABW120D	7ug/m ³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无组织 0.01mg/m ³
硫化氢 (无组织)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采样瓶 (/)	10 (无量纲)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2、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2.1 废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此次现场检测工作严格执行《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管理规范(暂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规范》HJ/T 55-2000 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期间，统计项目生产运行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检测点位的布设、采样、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国标方法以及生态环境部颁发的相关文件进行，所用仪器设备均经有资质单位进行检定/校准并确认，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废气按检测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综合校准装置分别对检测仪器进行校准，记录存档校准情况，并进行现场检漏，同时检测风速，风向，气温等气象条

件。

表 11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流量校准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3.11.03	流量	设置流量 (L/min)	1.0		1.0		1.0		1.0		
		校准流量 (mL/min)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1000.4	/	1000.3	/	1000.6	/	1000.6	/	
示值误差 (%)		——	1	/	1	/	1	/		/	
允许误差范围 (%)		——	±5	/	±5	/	±5	/	±5	/	
评价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表 12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流量校准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3.11.04	流量	设置流量 (L/min)	1.0		1.0		1.0		1.0		
		校准流量 (mL/min)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A 路	B 路	
			1000.6	/	1000.4	/	1000.5	/	1001.0	/	
示值误差 (%)		——	1	/	1	/	1	/	1	/	
允许误差范围 (%)		——	±5	/	±5	/	±5	/	±5	/	
评价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表 13 废气检测质控数据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颗粒物
样品个数	24 个	24 个	24 个	24 个
空白样	2 个	2 个	2 个	2 个
仪器校准情况	仪器经校准合格			
备注	已落实质控措施			

2.2 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要求布点，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检测期间无雨、雪、大风天气。

表 14 噪声检测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标准声压级 (dB)	测量声压级 (dB)	声压级差的绝对 值 (dB)
2023.11.03	使用前校准	94.0	94.1	0.1
	使用后校准	94.0	94.1	0.1
2023.11.04	使用前校准	94.0	94.0	0
	使用后校准	94.0	94.1	0.1

表 15 噪声检测质控数据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噪声
样品个数	16
加采样品个数	—
仪器校准情况	仪器经校准合格
备注	已落实质控措施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1 废气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16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外下风向布设 4 个 监控点位	颗粒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3 次/天,连测 2 天

1.2 噪声

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17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天昼、夜各 1 次,连测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运行正常，总体运行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条件。					
表 18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养殖种类	环评设计常年存栏量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常年存栏量			
		2023.11.3	2023.11.4	2023.11.6	2023.11.7
肉牛	20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运行负荷	/	80%	80%	80%	80%
验收监测期间，总体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					

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结果							
1.1 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表 19 废气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氨、硫化氢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³)	氨 (mg/m³)	硫化氢 (mg/m³)	备注	样品 状态
2023.11.03	第一次 (09:00-10: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176	0.04	0.003	平均气温 13.4℃； 平均气压 100.5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4m/s	颗粒物： 固态、滤膜、包装完好无破损； 氨、硫化氢：液态、吸收瓶密闭、无异常。
		厂界外下风向 2 #	264	0.05	0.001		
		厂界外下风向 3 #	159	0.03	0.002		
		厂界外下风向 4 #	317	0.06	0.004		
	第二次 (11:00-12: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196	0.05	0.003	平均气温 15.1℃； 平均气压 100.2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3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231	0.04	0.002		
		厂界外下风向 3 #	302	0.05	0.004		
		厂界外下风向 4 #	249	0.03	0.003		
	第三次 (13:00-14: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198	0.07	0.001	平均气温 17.0℃； 平均气压 99.9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3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162	0.06	0.002		
		厂界外下风向 3 #	377	0.03	0.002		
		厂界外下风向 4 #	287	0.02	0.003		

2023.11.04	第一次 (09:00-10:00)	厂界外下风向 1#	314	0.04	0.004	平均气温 10.8℃; 平均气压 100.7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5m/s
		厂界外下风向 2#	227	0.03	0.003	
		厂界外下风向 3#	192	0.05	0.005	
		厂界外下风向 4#	262	0.04	0.004	
	第二次 (11:30-12:30)	厂界外下风向 1#	281	0.06	0.003	平均气温 12.4℃; 平均气压 100.6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下风向 2#	298	0.05	0.004	
		厂界外下风向 3#	281	0.03	0.005	
		厂界外下风向 4#	263	0.04	0.003	
	第三次 (13:00-14:00)	厂界外下风向 1#	248	0.05	0.004	平均气温 14.8℃; 平均气压 100.3kPa; 东南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下风向 2#	231	0.06	0.005	
		厂界外下风向 3#	213	0.04	0.004	
		厂界外下风向 4#	355	0.07	0.003	

表 20

废气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臭气浓度（无量纲）	
		检测浓度	厂周界最大浓度值
2023.11.06 (08:44-09:44)	下风向 1#	16	18
	下风向 2#	18	
	下风向 3#	12	
	下风向 4#	16	
2023.11.06 (10:05-11:05)	下风向 1#	11	18
	下风向 2#	15	
	下风向 3#	13	
	下风向 4#	18	
2023.11.06 (15:15-16:15)	下风向 1#	11	14
	下风向 2#	12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2	
2023.11.07 (08:33-09:33)	下风向 1#	16	16
	下风向 2#	12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1	
2023.11.07 (10:25-11:25)	下风向 1#	12	15
	下风向 2#	13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5	
2023.11.07 (15:28-16:28)	下风向 1#	11	16
	下风向 2#	16	
	下风向 3#	12	
	下风向 4#	12	

1.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21

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1	东厂界	2023.11.03	54	45
2		2023.11.04	54	45
3	南厂界	2023.11.03	54	45
4		2023.11.04	53	44
5	西厂界	2023.11.03	55	44
6		2023.11.04	54	44
7	北厂界	2023.11.03	53	43
8		2023.11.04	54	44

2、监测结果分析

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统计如下：

表 2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分析及达标情况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下风向	氨	0.07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厂界浓度监控 限值 1.5mg/m ³	达标
	硫化氢	0.005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厂界浓度监控 限值 0.06mg/m ³	达标
	臭气浓度	18（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 厂界浓 度监控限值 70	达标

	颗粒物	377u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厂界浓度监 控限值 1.0mg/m ³	达标
--	-----	----------------------	---	----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正常运行时，氨、硫化氢无组织排放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可以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相关限值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限值要求。

2.2 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该企业正常生产时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55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3~45dB(A)，监测结果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运行时，厂界噪声排放可达标。

3、总量控制要求

3.1 废水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产生的牛粪在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尿液、冲洗污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发酵后还田，污水不外排，无需核定总量。

3.2 废气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养殖区及粪污处理区的恶臭和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4、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示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竣工，企业采用网站公示的方式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对其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2023 年 10 月 27 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企业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11 月 12 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企业采用网站公示的方式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对其调试日期进行了公示。竣工公示和调试公示见附件 10、附件 11，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检测期间,该企业运行正常,设施运行稳定,运行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已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正常运行时,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硫化氢、氨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可以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排放限值要求。

综上,项目正常运行时废气污染物均可以达标排放。

2、废水处置情况

尿液、冲洗污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发酵后还田,污水不外排。

3、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该企业厂界正常运行时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3~55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3~45dB(A),监测结果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正常运行时,厂界噪声排放可达标。

4、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①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②牛粪: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收集的牛粪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堆粪棚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漏、防溢流措施,堆粪棚采用15-20cm混凝土地面,坡度为2%以上,四周砌筑1.0m高的砖墙,其上搭建雨棚,防止雨水进入;项目牛舍地面有一定坡度,粪便中渗滤液已被渗出,进入尿液中,采用干清粪工艺,清理出来的干粪暂存在堆粪棚内,无需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③病死牛:养殖过程病死牛按要求均填埋于填埋井中,进行填埋时,在每次投入畜禽尸体后,覆盖一层厚度大于10cm的熟石灰;井填满后,用粘土填埋压实并封口。本项目设置1个填埋井,深度3m,直径2m。

④医疗废物: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

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5、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产生的牛粪在堆粪棚暂存后肥田；尿液、冲洗污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发酵后还田，污水不外排，无需核定废水总量。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养殖区及粪污处理区的恶臭和秸秆在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6、结论

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验收总结论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报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各污染物排放均可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项目环保设施可行，经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进行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建议

(1) 增强环保意识，加强监督管理，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安全及环保管理，对安全及环保事故做到防患于未然，杜绝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二、畜牧业 03 中 3 牲畜饲养 031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2° 10′ 41.77″，北纬 34° 12′ 48.38″				
	设计生产能力		常年存栏肉牛 20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实际生产能力		常年存栏肉牛 16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环评单位		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嵩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嵩环监表[2015]0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5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2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253173372938002X				
	验收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河南鼎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8.8		所占比例（%）		16.3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4.6		所占比例(%)		14.87				
	废水治理（万元）		26.6	废气治理（万元）		4.5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8.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8760 小时				
	运营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53173372938			验收时间		2023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0094	0.0117			0.0094	0.0117		0.0094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氨							0.292	0.365		0.292	0.365		0.292		
硫化氢							0.126	0.157		0.126	0.157		0.12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嵩县环境保护局

嵩环监表（2015）06 号

嵩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技术评审意见，经局建设项目审理审批委员会集体研究，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嵩县田湖镇程村，年存栏肉牛 200 头牛，年出栏肉牛 300 头牛，占地面积 11998.8 平方米，总投资 3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牛舍、青贮池、干草棚、堆粪棚、沉淀池、填埋井等设施。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田湖镇土地利用和村镇建设规划。

二、同意《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单位必须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予以全面落实，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要求如下：

1、施工期间要采取有效的防尘和抑尘措施，施工场地定期洒水，以减少工地因开挖基础、平整、装卸、运输等过程产生的扬尘污染。采用雨污分流措施。雨水通过屋檐下的收集槽收集后汇集进入场区出口的雨水明渠，排入焦涧川。牛舍污水自东向西由棚内的污水明渠收集，生活污水由室内污水管道收集，堆粪棚渗滤液通过暗管收集，所有污水通过场区内预留的污水暗管最终排入容积不小于 900 立方采用混凝土浇筑结构的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用于肥田。

3、加强牛舍、沉淀池、堆粪场的管理，场界恶臭污染物 NH_3 、 H_2S

无组织排放浓度要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排放标准。饲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排放要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收集后的牛粪清运至项目南厂界外50米处容积为540立方的堆粪场储存,定期由程村村委会拉走肥田。堆粪场要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防溢流措施,上方搭建顶棚,地面用水泥硬化,周围修建1.5米高的围堰,地面设置渗滤液收集沟。

5、病死牛应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3-2001)要求建设2个(深6米直径2米)的安全填埋井,底部采用混凝土防渗措施;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应按危废管理要求在场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2立方收集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6、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铡草机采取减振措施,场界噪声要达到《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7、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执行县环保总量部门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六、项目建成并按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后,应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在试生产3个月内,应申请我局对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附件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253173372938002X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53173372938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10月26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26日至2028年10月25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53173372938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程振明	营业期限	2014年10月29日至2044年10月28日
经营范围	牛的养殖、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嵩县田湖镇程村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 工况证明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工况日报表

养殖种类	环评设计常 年存栏量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存栏量			
		2023.11.3	2023.11.4	2023.11.6	2023.11.7
肉牛	20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160 头/a
运行负荷	/	80%	80%	80%	80%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 11 月 8 日

附件 5 自查报告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环保自查报告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环保自查报告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位于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项目养殖规模为常年存栏肉牛 160 头，年出栏 300 头肉牛。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通过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监表[2015]06 号。由于资金链出现问题，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10 月建成。2023 年 10 月 26 日，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填报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并取得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4103253173372938002X。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竣工，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各部门的环保要求，以及环评报告、批复文件中的环保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表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实际建设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建设规模	
1	主体工程	牛舍	84×12m, 轻钢结构, 3 栋	共 4 栋。70×12m, 轻钢结构, 1 栋; 50×10.5m, 轻钢结构, 2 栋; 21×11m, 轻钢结构, 1 栋。	牛舍数量增加, 总面积有所减少
		青贮池	10×55×44m, 砖混结构, 1 栋	13×44×4m, 砖混结构, 1 栋	根据实际情况, 调整青贮池尺寸, 满足项目需要
		干草棚	10×50m, 轻钢结构, 1 栋	10×50m, 轻钢结构, 1 栋	一致
2	辅助工程	办公室	5×8m, 砖混结构, 4 间	20×8m, 砖混结构	根据项目需要, 面积变大
		门卫室	5×8m, 砖混结构, 1 间	3.5×3m, 砖混结构, 1 间	建筑面积减少, 满足项目需要

		诊疗室	8×5m, 砖混结构, 1 间	6×4m, 砖混结构, 1 间	建筑面积减少, 满足项目需要
		更衣消毒室	砖混结构, 1 间	/	取消消毒室和消毒池, 改为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喷雾消毒室	砖混结构, 1 间	/	
		消毒池	砖混结构, 5 个	/	
		防疫室	8×20m, 砖混结构, 1 间	6×4m, 砖混结构, 1 间	建筑面积减少, 满足项目需要
3	公用工程	供水	水井供给	水井供给	一致
		供电	嵩县田湖镇供电网提供	嵩县田湖镇供电网提供	一致
		供暖	采用单体空调供暖	采用单体空调供暖	一致
4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三级沉淀池, 8×25×4.5m, 混凝土结构, 1 座	三级沉淀池, 9×9×9m, 混凝土结构, 1 座	容积减小, 仍满足项目需要
		固废治理	堆粪棚, 8×45×1.5m, 砖混结构, 1 座	堆粪棚, 8×35×1.0m, 砖混结构, 1 座	容积减小, 仍满足项目需要
			填埋井, D2m×6m, 混凝土结构, 1 个	填埋井, D2m×3m, 混凝土结构, 1 个	深度减少, 仍满足项目需要

2、项目生产工艺如下:

(1) 肉牛育肥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购进体重在 400 公斤左右的架子牛, 育肥 6 个月, 体重达到 600 公斤时出栏外售。肉牛育肥采用科学饲养技术, 严格按照《肉牛饲养标准》和《饲料营养成分表》, 结合肉牛实际情况科学设计日粮配方, 在饲养过程中采用无公害饲料, 减少药物使用剂量和避免牛肉中药物残留, 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无公害牛肉生产目的, 保证肉牛出栏质量。肉牛育肥流程以及产污环节如下 (本项目不涉及繁育等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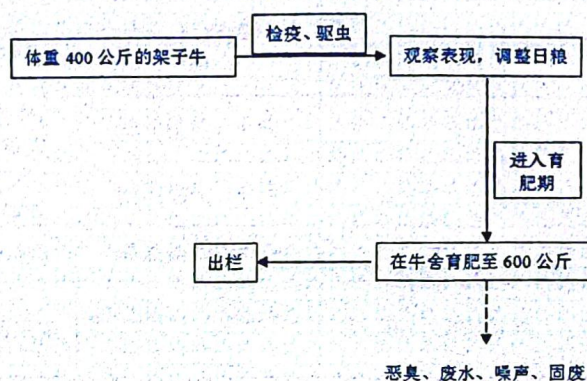


图 1 肉牛育肥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二) 饲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肉牛喂养采用精料和青贮料两种，原料均为外购，精料主要是玉米、麸皮、肉牛浓缩料等，青贮料主要是小麦秸秆和玉米杆，其中玉米经饲料混合机粉碎后与麸皮、肉牛浓缩料混合，青贮料在场区经铡草机粉碎至 5cm 左右，然后按照精料与青贮以一定的比例在厂区经过全混合日粮制备机搅拌后运至牛舍供肉牛采食，饲料加工工序以及产污环节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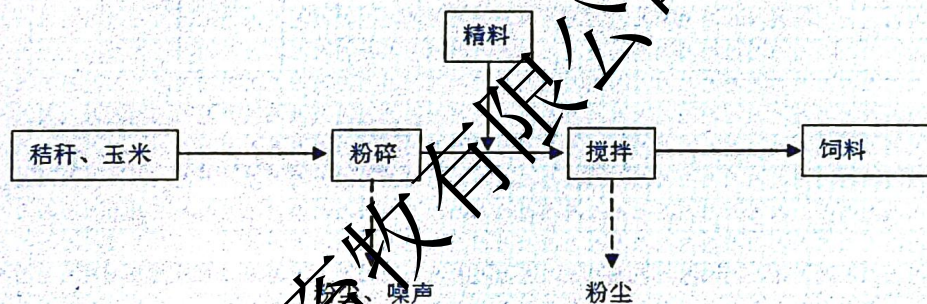


图 2 饲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动。

3、项目主要设备如下：

表 2 项目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情况			本次验收对应环评内容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备注	
	铡草机	2	加工干料	铡草机	4	加工干料	增加2台，提高工作效率

2	水泵	1	用于沉淀池	水泵	1	用于沉淀池	一致
3	地泵	1	称重	30t 地泵	1	称重	一致
4	喷雾消毒机	1	用于人员进出牛舍的消毒	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2	用于人员进出牛舍和场区内消毒	基本一致
5	便携式喷雾消毒机	1	用于场区内消毒				
6	/	/	/	9H-1000 饲料混合机	1	用于玉米、肉牛浓缩料、麸皮的混合	增加 5 台，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工作效率
7	/	/	/	9JGL-5 型全混合日粮制备机	1	饲料混合	
8	/	/	/	卡车	1	肉牛的运输车	
9	/	/	/	铲车	1	青贮饲料的铲装	
10	/	/	/	抓草机	1		

经对照分析，项目增加 7 台设备，可以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对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表 3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序号	类别	污染源/物	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1	废气	粉尘	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产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已落实，配备劳保用品，加强作业人员的劳动防护，防止职业疾病的产生，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养殖区及粪场处理区 H ₂ S、NH ₃	科学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加强绿化，厂区合理布局	已落实，加强绿化，厂区合理布局
2	废水	生活污水	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全部自流进入三级沉淀处理后还田（三级沉淀池的有效容积为 900m ³ ）	已落实，已设置 1 座 729m ³ 三级沉淀池，位于厂区东北侧
		养殖废水		
3	固废	生活垃圾	暂存于垃圾收集池，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已落实，已设置垃圾分类收集箱，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粪便	牛粪通过人工清理后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还田	已落实，已设置堆粪棚 1 处，位于厂区北侧，牛粪通过人工清理后运至堆粪棚暂存后还田
		病死牛	按要求填埋于填埋井中	已落实，已设置填埋井 1 个，深 3m，直径 2m，病死牛按要求填埋于填埋井中

		医疗废物	临时贮存于危废收集箱，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已落实，项目牛只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针管及药剂瓶，不在厂区暂存，交由程村卫生所，与其医疗废物一并送至田湖镇卫生院暂存，之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已落实，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标准要求
5	生态	/	1000m ² 绿化	已落实，已在厂区空地进行了绿化，面积 1000m ²

四、重大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并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五、自查结论

根据自查结果，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基本建设完毕，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措施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等内容进行了落实，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附件 6 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委托书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已经竣工。经试运及调试，各生产设施及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行稳定。现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希望贵单位尽快安排监测。

委托单位（盖章）：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委托书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已经竣工。经试运及调试，各生产设施及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行稳定。现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希望贵单位尽快安排监测。

委托单位（盖章）：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附件 7 检测公司营业执照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7T98N2L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 本) 1-1					
名 称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陆佰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9年12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吉小林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环境保护检测;空气、水质、噪声、固体废弃物、锅炉烟尘气、洁净水、中央空		住 所	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龙鳞路与孙石路交叉口向北150米路西	
	调、物质结构成分性质、材料、建筑工程材料及其半成品的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3X9MUD9X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郭晓静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保护检测服务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
洛阳片区高新区青城路北端
(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办
公楼1-4层

登记机关

2022 年01 月06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8 检测公司资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2050382	
名称: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九都路与孙石路交叉口向北150米路西
经审查,你机构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准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此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9日
201612050382 有效期 2026年11月9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2050152



名称: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青城路北端(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办公楼1-4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2050152
有效期2026-06-21

发证日期: 2022-03-07

有效期至: 2026-06-21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鼎 晟 检 测

报告编号：DSJCHK00203023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委托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3 年 11 月 09 日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注意事项

一、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二、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三、报告部分复制，报告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无效。

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五、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1 前言

受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的委托，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 1#、下风向 2#、 下风向 3#、下风向 4#	臭气浓度	检测 2 天， 3 次/天

备注：检测期间同步测量各检测点地面风向、风速、气温、气压、天气状况等气象参数。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采样瓶（/）	10（无量纲）

4 检测质量保证

4.1 所有检测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4.3 样品交接与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概况

2023 年 11 月 06 日至 07 日对废气进行现场采样，11 月 09 日完成全部检测项目。

6 采样、分析人员名单

秦治军、王文峰、贾冬冬、马超、王晓智、王蕊蕊、尚爱芬、索春辉、孙兴丽、李振元等。

7 检测分析结果

7.1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7-1；

7.2 气象参数统计表详见表 7-2。

表 7-1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臭气浓度（无量纲）	
		检测浓度	5 分钟最大浓度值
2023.11.06 (08:44-09:44)	下风向 1#	16	18
	下风向 2#	18	
	下风向 3#	12	
	下风向 4#	16	
2023.11.06 (10:05-11:05)	下风向 1#	11	18
	下风向 2#	15	
	下风向 3#	13	
	下风向 4#	18	
2023.11.06 (15:15-16:15)	下风向 1#	11	14
	下风向 2#	12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2	
2023.11.07 (08:33-09:33)	下风向 1#	16	16
	下风向 2#	12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1	
2023.11.07 (10:25-11:25)	下风向 1#	12	15
	下风向 2#	13	
	下风向 3#	14	
	下风向 4#	15	
2023.11.07 (15:28-16:28)	下风向 1#	11	16
	下风向 2#	16	
	下风向 3#	12	
	下风向 4#	12	

表 7-2 气象参数统计表

测量时间		温度 (℃)	大气压 (k 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3.11.06	08:44-09:44	12.6	96.3	2.2	NE	5	8	阴
	10:05-11:05	14.2	96.3	2.1	NE	4	9	
	15:15-16:15	15.2	96.2	2.3	NE	4	7	
2023.11.07	08:33-09:33	12.2	96.3	2.5	NE	4	8	阴
	10:25-11:25	14.1	96.3	2.1	NE	5	9	
	15:28-16:28	15.8	96.2	2.2	NE	4	8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_____ 审核人：_____ 签发人：_____

签发日期：
河南鼎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DFJC-032-10-2023

委托单位：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
- 6、本报告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评优评先。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龙鳞路与孙石路交叉口向北 150 米路西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5110809

邮箱：lysdfhjcc@163.com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1-1。

表 1-1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ug/m³)	氨 (mg/m³)	硫化氢 (mg/m³)	备注	样品状态
2023.11.03	第一次 (09:00-10:00)	厂界外下风向 1#	176	0.04	0.003	平均气温 13.4℃;	颗粒物：固态、 滤膜、包装完好 无破损；氨、硫 化氢：液态、吸 收瓶密闭、无异 常。
		厂界外下风向 2#	264	0.05	0.001	平均气压 100.5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159	0.03	0.002	西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317	0.06	0.004	平均风速 1.4m/s	
	第二次 (11:00-12:00)	厂界外下风向 1#	196	0.05	0.003	平均气温 15.1℃;	
		厂界外下风向 2#	231	0.04	0.002	平均气压 100.2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302	0.05	0.004	西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249	0.03	0.003	平均风速 1.3m/s	
	第三次 (13:00-14:00)	厂界外下风向 1#	198	0.07	0.001	平均气温 17.0℃;	
		厂界外下风向 2#	162	0.06	0.002	平均气压 99.9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377	0.03	0.002	西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347	0.02	0.003	平均风速 1.3m/s	
2023.11.04	第一次 (09:00-10:00)	厂界外下风向 1#	314	0.04	0.004	平均气温 10.8℃;	颗粒物：固态、 滤膜、包装完好 无破损；氨、硫 化氢：液态、吸 收瓶密闭、无异 常。
		厂界外下风向 2#	227	0.03	0.003	平均气压 100.7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192	0.05	0.005	东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262	0.04	0.004	平均风速 1.5m/s	
	第二次 (11:30-12:30)	厂界外下风向 1#	281	0.06	0.003	平均气温 12.4℃;	
		厂界外下风向 2#	298	0.05	0.004	平均气压 100.6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281	0.03	0.005	东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263	0.04	0.003	平均风速 1.7m/s	
	第三次 (13:00-14:00)	厂界外下风向 1#	248	0.05	0.004	平均气温 14.8℃;	
		厂界外下风向 2#	231	0.06	0.005	平均气压 100.3kPa;	
		厂界外下风向 3#	213	0.04	0.004	东南风;	
		厂界外下风向 4#	355	0.07	0.003	平均风速 1.6m/s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3.11.03	54	45
2		2023.11.04	54	45
3	南厂界	2023.11.03	54	45
4		2023.11.04	53	44
5	西厂界	2023.11.03	55	44
6		2023.11.04	54	44
7	北厂界	2023.11.03	53	43
8		2023.11.04	54	44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分析天平 AUW120D	7 μg/m ³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 采样器 ZR3922 型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无组织 0.01mg/m ³
硫化氢 (无组织)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 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 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质控总结

一、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通过有资质单位的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了确认，确认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二、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需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结果均满足相关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三、监测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培训和能力确认后持证上岗；

四、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以下空白

附件 10 竣工公示

→ ↺ ⌂ ⚠ 不安全 | hnhbxxw.uf8.cn/ysgsinfo-509.html 🔍 ☆ ⚙️ 👤

环保信息网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环保信息公示，公众服务平台

首页

环评验收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

排污许可

环保管家

信息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联系我们

验收公示

当前位置： 验收公示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

🕒 日期：2023-10-23 14:10:35 👁 访问量：📄 类型：验收公示

公示时间：2023年10月23日~2023年10月27月

项目名称：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环评批复文号：嵩环监表[2023]01号

项目说明：项目位于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2°10'41.77"，北纬34°12'48.38"。本项目总投资1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牛舍、办公室、仓库、青贮池、粪污处理工程及其他辅助生产设施，养殖规模为常年存栏200头肉牛，年出栏300头肉牛。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2023年10月22日竣工。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3日

附件 11 调试公示

← → ↺ ⌂

⚠ 不安全 | hnhbxxw.uf8.cn/ysgsinfo-528.html

🔍 ☆ ⚙ 👤 ⋮

环保信息网

环保信息公示，公众服务平台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首页

环评验收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

排污许可

环保管家

信息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联系我们

验收公示

📍 当前位置： 首页 > 验收公示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

🕒 日期：2023-10-28 17:55:40 👁 访问量：42 📄 打印 📄 收藏

公示时间：2023年10月28日~2023年11月12月

项目名称：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洛阳市嵩县田湖镇程村

环评批复文号：嵩环监表[2015]06号

项目说明：该项目于2015年5月30日通过嵩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嵩环监表[2015]06号，目前项目已竣工。为确保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能够正常运行，项目验收工作顺利进行，拟定于2023年10月28日~2023年11月12月进行调试。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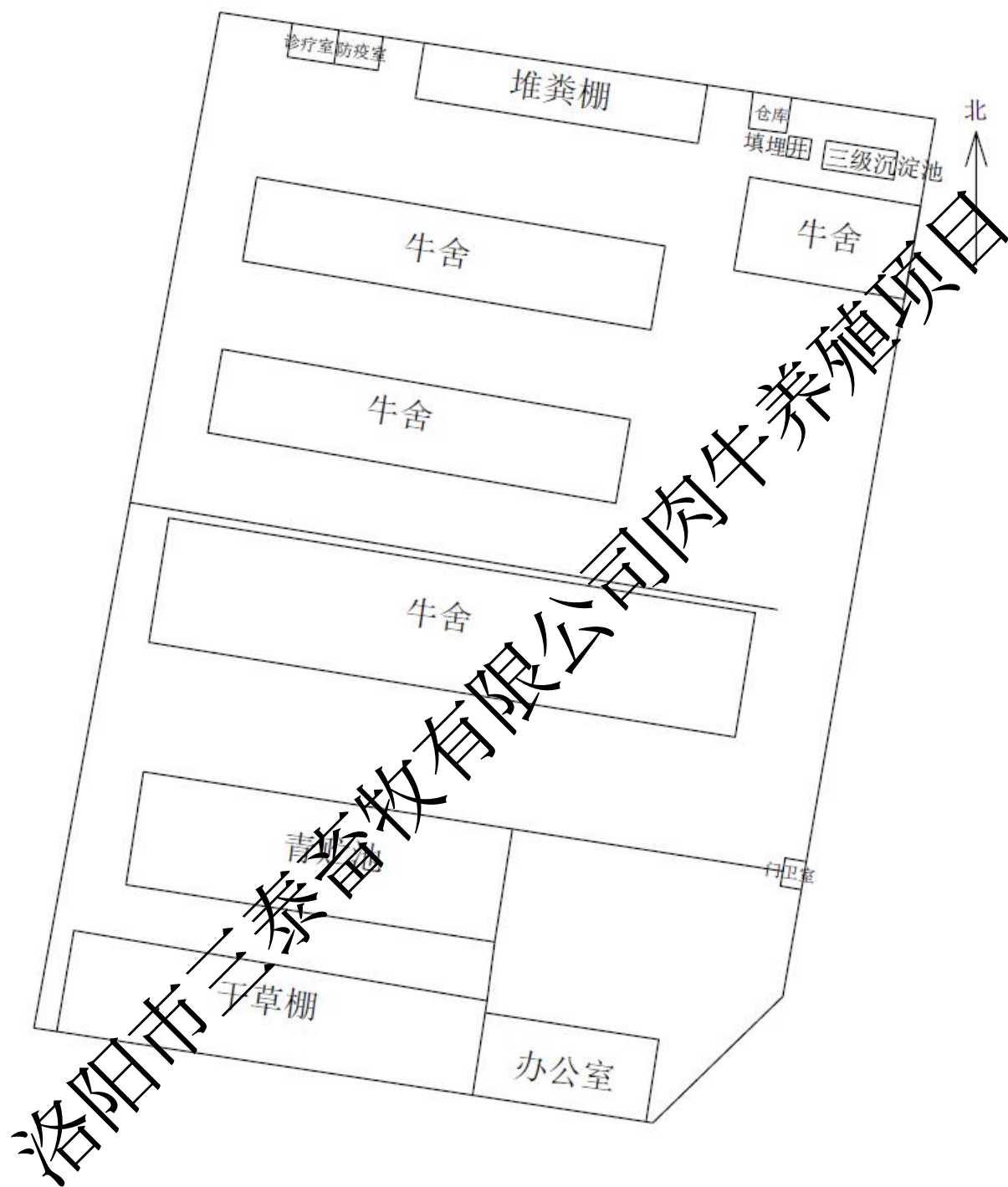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8日

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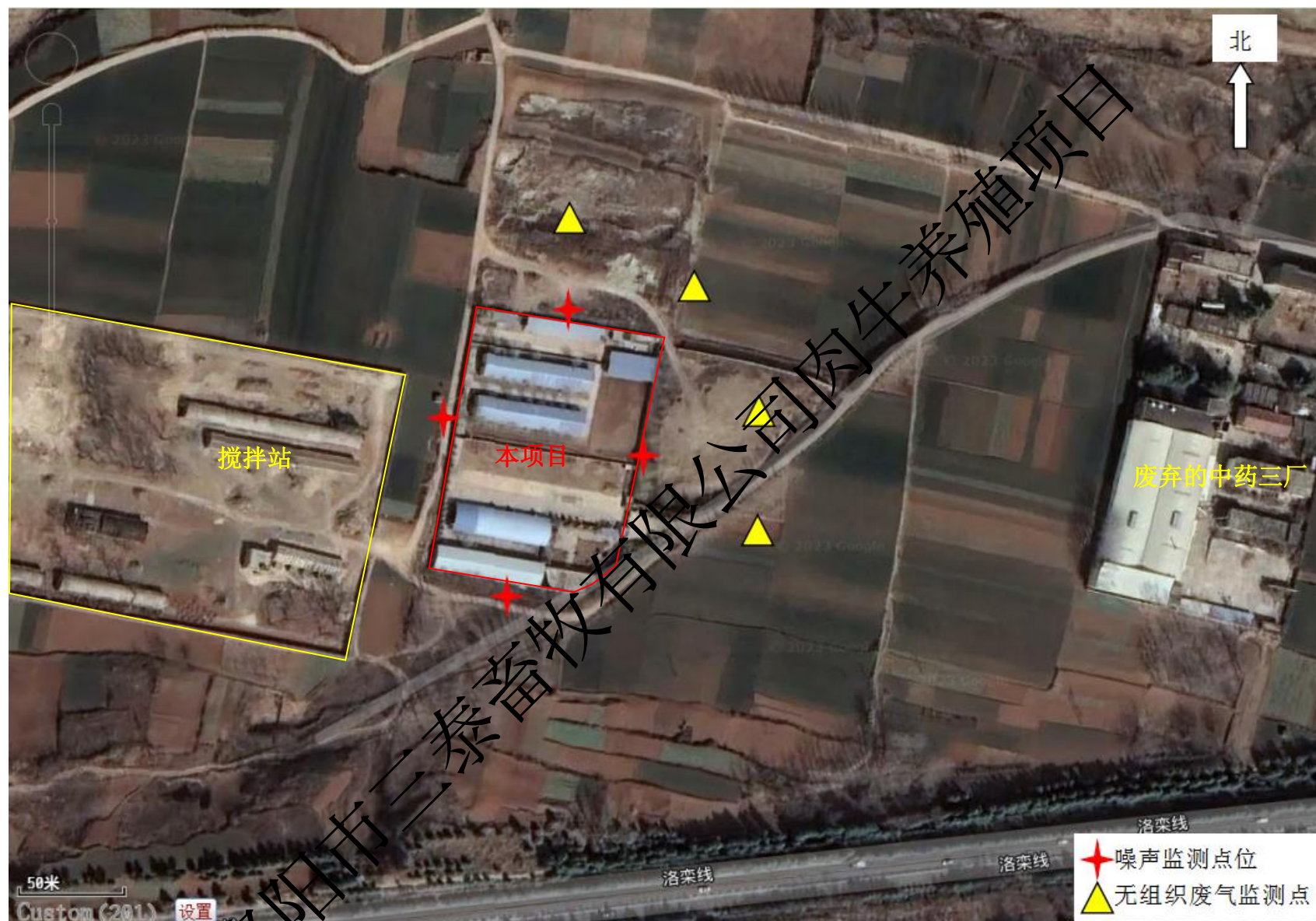
📞

🗨

📺



附图二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项目监测点位图



附图四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牛舍



牛舍



青贮池



干草棚



地埋式污水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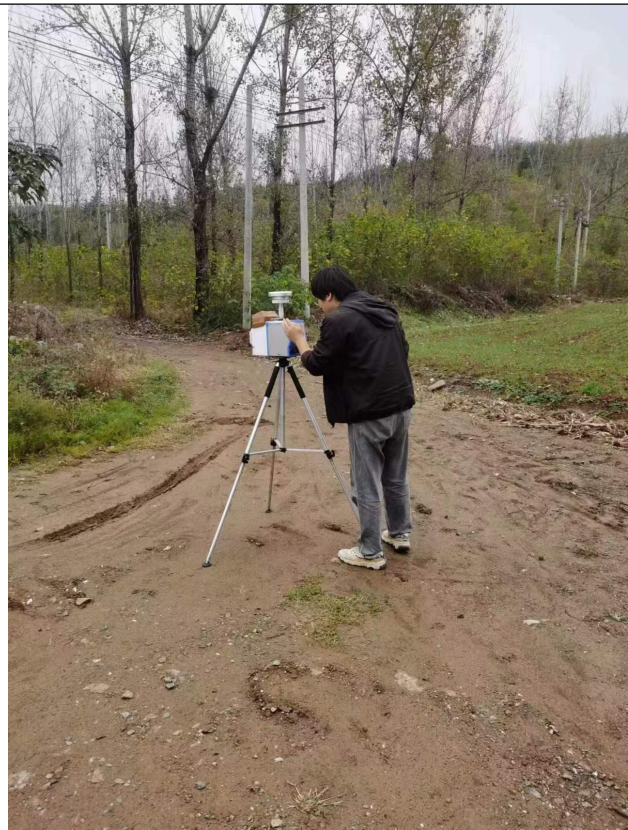


尿液收集暗渠

	
堆粪棚	三级沉淀池、填埋井
	
喷雾消毒器	办公区

附图五

项目现场及环保措施照片



废气采样照片



噪声采样照片



噪声采样照片

附图六 监测采样照片

洛阳市三泰畜牧有限公司肉牛养殖项目